

# 初心如磐担使命 铁血柔情绽芳华

## ——记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赵婧工作室

本报记者●刘琪

有这样一支团队，她们头顶国徽，身着审判服，站在家事审判台前，高举天平不倾斜；她们脚踩泥土，不知疲倦地奔走于维护家庭秩序、保护弱势群体权益的路上，以春风化雨、润物无声的方式化解纠纷、调解矛盾，她们以巾帼担当，托举起和谐北疆的一片晴空。

成立于2022年的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赵婧工作室，是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和呼和浩特市妇女联合会共同在该市成立的首个以法官名字命名的家事少年审判工作室。该团队专注于婚姻、继承、抚养类等家事纠纷，涉未成年人案件审判工作，宣告公民死亡、失踪以及认定民事行为能力、指定监护人的特别程序案件以及普法宣传等，成立至今，团队5名女性工作者已圆满办结了1000余起案件。“把每一个案件都当作自己的事来办”是新城区人民法院行政综合审判庭庭长、家事少年审判团队负责人赵婧的工作信条，更是团队每个人秉持的工作准则。

### 三进乡村 修复亲情

“真没想到，当着法官的面不仅把话说明白、钱付清、事了结，还修复了我们之间的血缘亲情……”

2023年3月，赵婧工作室圆满审结了一起继承纠纷案件，双方当事人在家事少年审判团队法官的见证下履行了判决书确定的给付义务。

张爷爷于2021年12月31日去世，其大儿子张甲于2021年12月14日将张爷爷账户中的18万元转入自己账户，并称该笔转账为张爷爷的赠与。张爷爷的二儿子早年去世，小张作为张爷爷二儿子的代位继承人，一纸诉状将张甲诉至新城区人民法院。

2022年5月18日，赵婧工作室将法庭“搬到”保合少镇恼包村，在村委会对该案进行审理。经庭审查实，张爷爷从未说明将该笔存款赠与任何人。原被告作为被继承人子女，两人均在被继承人去世后参与了安置后事。

“被告张甲作为被继承人的儿子，尽心尽力处理墓地事宜、妥善安置其母亲，并且老人生前将所有积蓄转至张甲账户。依据相关



审理案件

法律规定，张甲应当适当多分遗产。”团队工作人员祁婧说。

“被继承人的儿子先于被继承人死亡，且被继承人生前未留有遗嘱，因此应当由被继承人子女的直系晚辈血亲代位继承。本案中，小张经常陪在被继承人身边，不仅尽到了赡养义务且参与了被继承人的后事。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小张有权代位继承爷爷的遗产。”团队工作人员许梦娜告诉记者。

两个月后，案件有了裁判结果，法官将案件判决书送至当事人“家门口”，并为当事人耐心讲解了判决内容。2023年3月，案件双方当事人特地要求在赵婧团队的见证下，履行给付义务，修复亲情关系。

### 用法用情 迷途知返

“赵阿姨，我决定继续上学了。”2023年国庆假期结束不久，赵婧就收到少年小李发来的信息。

两年前，小李曾参与了一个抢劫案件。案件诉至法院后，赵婧团队对小李进行了多轮家庭教育和心理疏导，在赵婧的引导教育

下，少年逐渐认识到自己的错误，及时退赔财物，最终获得了被害人的谅解。为了尽量降低对涉案未成年人的负面影响，帮助他们回归社会，赵婧团队还向这位少年在内的几名未成年被告人送达了《未成年人犯罪记录封存告知书》。

案件虽然顺利解决了，但赵婧团队的工作还没有结束。在沟通中小李曾表示自己无颜面对父母，又因为无法融入学校生活而产生了退学想法。“我害怕他真的退学不念了，几次打电话反复开导他，幸好他想通了。”赵婧告诉记者，与小李类似这样的交流，已经持续了两年之久。

对于每一个走上歧途的孩子，赵婧团队都秉持刚柔并济的原则，扮演着“严母”和“慈母”的双重角色。“既要疾言厉色、威严庄重，又要耐心开导、和风细雨，为迷途少年们点亮灯塔，照亮他们前行的方向。”赵婧说。

### 联合办案 全力守护

“赵法官，我又见到我的女儿了……”近日，杨先生给赵婧打来电话开心地说。

2023年3月24日，赵婧团队开庭审理了一起变更抚养关系纠纷案件。在这起家事纠纷案件中最让团队工作人员牵挂的，是原被告双方5岁的女儿小花。

原被告王先生与杨女士因生活琐事夫妻感情破裂，于2022年6月经调解离婚，双方约定女儿小花由杨女士抚养，王先生享有对小花的探视权。小花生活居住、学习均在呼和浩特市。

2023年，王先生向新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称离婚后杨女士违背离婚时双方对孩子抚养的约定，频繁更换居住地，近期擅自将小花带回巴彦淖尔市生活居住，杨女士还将其联系方式拉黑删除，致使原告无法联系到小花，无法行使探视权，故请求变更小花的抚养关系。

“本案中，被告杨女士辩称，双方协议离婚，调解书约定孩子由其抚养，婚姻存续期间经常遭受王先生殴打，且王先生在探视女儿过程中经常与杨女士发生争吵，无奈之下杨女士才将孩子带离呼和浩特市。王先生还拖欠了部分抚养费，其并无能力抚养女儿。”许梦娜向记者介绍说。

庭审过程中，双方各执一词，意见分歧较大，现场气氛剑拔弩张。为平复双方当事人的情绪，为小花营造良好的成长环境，庭审后，赵婧团队主动联系巴彦淖尔市临河区人民法院，函请开展联合协同办案，委托临河区人民法院为王某争取探视机会，同时对杨某进行家庭教育指导和心理疏导。

在赵婧团队和临河区人民法院法官的共同努力下，王先生终于时隔三个月再次见到了女儿。同时，经过工作人员的耐心沟通，杨女士解开了心结，表示愿意积极配合王先生对孩子履行探视权。

几年来，赵婧工作室的5名女性工作者坚守司法为民的初心，用公平正义温暖人民群众的心田，用赤诚之爱呵护迷途少年，切实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维护家庭稳定，为构建和谐社会贡献了巾帼力量。

(文中涉案当事人均为化名)

# 柔肩担重任 巾帼谱华章

## ——记赤峰市翁牛特旗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孙艳红

本报记者●宋宏颖 通讯员●屠凤阳

孙艳红是赤峰市翁牛特旗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她在担任法官的岁月里，先后荣获了“全国模范法官”“全国优秀法官”“全区优秀法官”“全区十大法治人物”“自治区专家型法官”“全区法院个人一等功”“赤峰楷模”“赤峰市十大法治人物”等荣誉称号，并荣获最高法院“荣誉天平”奖章。

“三八”国际妇女节前夕，记者走访了翁牛特旗人民法院，采访了孙艳红的几个工作片段。

孙艳红在担任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庭长期间，一个案子的上诉人是某建筑公司夯水泥的工人，因长期穿雨靴在泥水里带水作业，脚趾被霉菌严重感染做了截断手术，出院后被公司解雇，称其病因不符合工伤认定条件，人社部门及一审法院均未作出认定。二审开庭后，经孙艳红等法官的释法明理，最终消除了他的疑虑。考虑到该工人的实际困难，孙艳红多次与公司代理人、负责人沟通协调，动之以情，晓之以理，最终公司同意支付两万元生活补助。

在孙艳红的带领下，中院行政庭连续五年夺得全区法院行政审判绩效考核第一名。

2023年2月28日，内蒙古某合金材料制造有限公司与江苏省某新能源科技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双方因货款支付、产品交付等问题发生争议，某合金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将对方诉至翁牛特旗法院，要求对方支付所欠货款及迟延履行利息、支付违约金，并继续履行合同。



调解纠纷

受理案件后，孙艳红高度重视，多次带队到该企业了解探究纠纷争议状态及诉求。在与被告公司沟通过程中，获知其在江阴市人民法院滨江法庭也起诉了原告，该院已并立案受理，要求内蒙古某合金材料制造有限公司解除未履行部分的合同。

孙艳红多次与江阴市法院协调沟通，快速固定了案件无争议事实并确定审理争议焦点，促成双方达成了一致意见，最终被告公司在江阴市法院申请撤诉，支付所欠货款并继续

履行合同，实现了案结事了人和。

2023年11月10日，内蒙古某合金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为孙艳红送上锦旗和感谢信，对法院为企业纾困解难，助力优化营商环境所做出的努力表示感谢。

在一次次深入农村、牧区走访调研中，孙艳红发现法院每年新收80%的案件来自农村，多为土地权益、邻里矛盾、经济往来、婚姻家庭、赡养抚养等类型的民事纠纷案件。她深知解决纠纷既需要法官公正审理，也需要做好诉

前调解。

翁牛特旗法院大力弘扬“马背法庭”优良传统，突出源头预防、前端化解、关口把控重点环节，加强部门协调联动，促进法院工作重心前移、力量下沉、内外衔接，以院内相关庭室和基层法庭为依托，组建了7个“巡回法庭”和284个法官便民工作室，把司法服务送到乡村、社区群众家门口，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解决在初始，让新时代“枫桥经验”在法院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为大兴调研普法之风，孙艳红牵头创办了内部刊物《翁法审判》，强化典型案例引领作用，组织全院优秀青年干警成立“青岩”调研小组，定期深入基层针对疑难复杂和频发案件进行调研，完成各类调研文章50余篇，努力把调研成果转化为推动工作的务实举措；依托“蒲公英”女法官宣讲团，扎实开展进基层、进校园、进机关、关爱妇女儿童和关爱关怀老年人等“三进两关爱”活动95场次，拍摄“蒲公英说法”187期，受益群众10余万人次，“调研普法之花”结出“累累硕果”。

近年来，该院诉前调解成功率始终保持在80%以上，审判案件结案率94%以上，案件平均办理天数由2021年41.97天、2022年33.43天缩短到2023年的24.27天；2023年，执行案件结案率91.22%，首次执行案件结案平均用时仅34.52天，执行“3+1”核心指标在全市基层法院名列前茅，审判执行工作实现质的飞跃。在孙艳红的带领下，该院各项工作不断迈上新台阶。